

河南安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河南安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于 2022 年 12 月 20 日以书面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会议于 2022 年 12 月 23 日采用通讯方式举行，会议应到董事 7 人，实到 7 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将于 2022 年 12 月 26 日届满，需进行换届选举。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和《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控股股东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名何毅敏先生、王靖宇先生、张震先生，公司股东富鼎电子科技（嘉善）有限公司提名张仁维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公司董事会提名刘耀辉先生、王艳华女士、张功富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具体内容详见单独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成立合资公司投资建设安阳硅基材料项目的议案》

公司与安阳翔泽实业有限公司签订合作投资协议，在安阳市成立合资公司投资建设安阳硅基材料项目，开展石英砂加工业务。具体内容详见单独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焦作硅基材料项目的议案》

公司控股子公司焦作安彩新材料有限公司投资建设焦作硅基材料项目，开展

石英砂加工业务。具体内容详见单独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许昌硅基材料项目的议案》

公司控股子公司许昌安彩新能科技有限公司投资建设许昌硅基材料项目，开展石英砂加工业务。具体内容详见单独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提请于2023年1月11日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单独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河南安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24日